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R EAST PHARMACEUTICA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遠東生物制藥科技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更換核數師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臨時清盤人建議委任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以填補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之空缺，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會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有關委任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委任之普通決議案。

載有關於更換本公司核數師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遠東生物制藥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之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黎嘉恩先生及Darach E. Haughey先生(兩者均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職員，該事務所之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5樓)宣佈，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原因為本公司與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未能就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年報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中期報告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

除上述辭任理由外，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臨時清盤人並不知悉任何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

臨時清盤人建議委任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新核數師，以填補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後之空缺，其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因此，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會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有關委任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批准委任之普通決議案。

載有關於更換本公司核數師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代表
遠東生物制藥科技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代表
遠東生物制藥科技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Darach E. Haughey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有：

執行董事
戴啟興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貫修先生
鍾衛民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